

“日知一事”真不错

□李荣

最近，接连两次，在生活和工作中，随手随心随意“随脑”，知道了两条小知识。

五一假期里，儿子与他们的课题组研究生伙伴们结伴，到河南的信阳去逛了一转。回来后告诉我们，信阳这地方很古老，历史上的人物有战国时的春申君、三国时的魏延和宋代的司马光。当地的物产，最有名的是信阳毛尖这一种顶级的绿茶。儿子特别告诉我，听当地博物馆里讲解员的介绍，绿茶制作中，最为关键的第一步叫做“杀青”。

嘿，说到这里，提起了我的兴趣。杀青这两个字，以前我只知道与书有关系。《太平御览》引刘向《别录》曰：“杀青者，宜治竹作简，书之耳。新竹有汗，善朽蠹，凡作简者，皆于火上炙干之。陈、楚间谓之汗。汗者，去其汗也。吴、越曰杀，杀亦治也。”古代书册文字是刻在或写在竹简上的，新鲜的竹多水分，不用火来烤干，容易朽坏生虫。所以先要让竹简在火上“出汗”，便于刻写和保存。这个过程即谓“杀青”。

制茶工艺里也有“杀青”一道，这倒不大熟悉。自己平日也喝茶，但不讲究，只会大杯大口地喝粗茶，于茶道的种种文化大有隔膜，也是当然。遵“不知为不知”的古训，赶紧“补课”，知道制茶里的“杀青”，亦是用炒、烘或蒸等等的方法，去掉新鲜茶叶里与茶所不需要的活性，而保留与茶之色香味所攸关的必需的活性。从“大道理”上说，与用来刻写的竹简的制法，没有什么大的不同。

此外，我还想到，电影拍摄完成，有待剪辑、制成和上

映，好像也称作“杀青”。这或者也是从竹简和制茶的“杀青”那里“借用”过来的，意思上也相通。治成可用的竹简，是书稿刻写的准备功夫；茶叶的“炒青、烤青和蒸青”，也是制茶的先道准备功夫。同样，电影所有的镜头拍摄完毕，亦是到了“万事俱备”的时候，只等电影成功上映，与广大观众见面。

“杀青”之后，没过几天，又遇到了一个长知识的机会。那是去嘉定的一次采访，回到家写新闻稿，随口念出了采访内容里的一处，是启动了一个“厚朴中医”项目。夫人在旁听到了，马上接口道，厚朴是一味药。哟，这又是我中的一个“缺门”。她安慰我说，她从小身体弱，中药西药接触得多，再加上先天过敏体质，用药极需谨慎，所以常常会仔细阅读药品说明书上的成分和配方。厚朴这个药名，就是这么知道的。“你身体好，吃药少，当然不知道”。

一事不知，儒者之耻。有不知，马上“补”。查阅《本草纲目》，有“厚朴”条，其中有云：“其木质朴而皮厚，味辛烈而色紫赤，故有厚朴、烈、赤诸名。”如此看来，这种厚朴树主要的药用应该是在那张厚树皮上。其“皮极鳞皱而厚”，“三月、九月、十月采皮，阴干”。所以，厚朴也称“厚皮”“重皮”。

中医药博大精深，非我辈能够窥得一斑。厚朴药用主治的内容，只能老老实实略抄李时珍老先生书中所云：“温中益气，消痰下气，疗霍乱及腹痛胀满……健脾，治反胃，霍乱转筋……杀肠中虫，明耳目，调关节，治积年冷气、腹内雷鸣虚吼、宿食不消。”大致看来，它对

于脾胃方面的疾病，有很好的疗效，如有胃气胀痛、消化不良，中医用药中，可能就会让厚朴充任一点角色。当然，这些都是门外“瞎讲”，好在报纸的读者中，多的是中医的行家，他们可以根据学识甚至是行医的实践，作出正确而且充分的说明。

不找不知道，一找真不少。厚朴不止出现在医书里，古代的笔记小说里也记下了很多相关的趣闻逸事。其中有一则，是苏东坡借厚朴开的一个小玩笑。

一次，东坡与一位名字叫姜至之的同僚同坐。姜指东坡说：“你是一味药名。”东坡问其故，他说：“你不是紫苏子（紫苏子是药名）吗？”东坡当然反应灵敏，应声回道：“君亦药名，不是半夏，便是厚朴。”姜问其故，东坡说：“你如果不是半夏，不是厚朴，为何要叫姜制（至）之？”原来，中医用到半夏或者厚朴，都需要用姜汁来浸制的。哈哈，东坡太有趣了，同时也真让人佩服，棋琴书画医卜星相，无不精通，这样的全才通人，如今何处去寻找呢？

顾亭林有一书曰《日知录》，我很喜欢这个书名，更是喜欢这种“日知一事”的生活方式和兴味。长知识的机会，其实都随时随地随人随事随物地“静候”在我们的身边，我们只要随手随心随意随脑地“呼应一下”，那“日知一事”的乐趣也真是不错。如果有时间、有兴致，就与随手而来的知识“多握握手，多问候几句”；如果时间紧、有急事，那么先“打个照面”，下次再见，也没什么不可以。想在快节奏的繁忙生活中，平添一点“静趣”，这样的“日知录”，真不妨试一试。



“书味在胸中，甘于饮陈酒。”这是袁枚《遣怀杂诗》中的诗句，浅显易懂，却道尽读书之味、读书之美，甚至是读书之乐。

我不敢说自己是好书之人。这个社会上爱读书、能读书、会读书的人很多，我周围就有不少令人钦佩的“书痴”。好在我也拥有超过5000册的藏书量，每年还有一定的阅读量，不至于太没了底气。

对于书的热爱其实是自小养成的。我生于黄浦江畔的一个小村落，父母亲大字不识几个，更未闻祖上有读书之人，所以并不是环境影响了我。我只记得幼年时，对连环画之类的特别感兴趣，虽说根本不认得字，却“看”得津津有味。离家不远有一条老街，叫荷巷桥，建于清代中期。街上曾经有个老人摆了个小书摊，大多是些“小人书”，五分钱可以租看三本，我便成了那里的常客。少时对中国古典文学四大名著的认知，就是从小人书开始的。然因家里贫困，不可能拿出当时几分钱就能买一斤盐的钱让你去看这些“闲书”的。于是，我便捡破铜烂铁什么的去换钱，而后再去租书。倘若有人问我那时有什么理想，或许我会说，如果我能像这位摆书摊的老人，拥有上百本小人书，也摆个书摊，一边自己可以看，一边还可以带来收入，那将是我最大的愿望。后来在我20多岁时，还真在老闵行的街上开了一家书店，仿佛就为了实现儿时的梦。但因有其他工作缠身，书店坚持了两年，就关掉了。不过前些年，我在自己单位专门僻了幢楼，创办了一家名为“明镜”的书院。我从内心喜欢那种书香满屋的氛围，身在其间，人也变得虔诚起来，充满了对文字的敬畏。

儿时读书给我寂寞闭塞的童年带来了诸多精神慰藉和快乐。读小学三年级时，我花8毛钱买了一本叫做《洋葱头历险记》的书，是意大利作家贾尼·罗大里创作的童话。区区8毛，现在看来是微不足道的，但那时却是一笔“巨款”，而这笔“巨款”却是我从母亲那里偷偷拿的。隔了不久母亲发现少了钱，便知是我做的“好事”，免不了一顿臭骂。这本书珍藏至今，几次搬家都舍不得扔，因为它是我的第一本藏书，其意义不言而喻。

我看书很杂，大学时爱看哲学社科类的，也一度热衷于各种经典散文、诗歌。后来就是小说，名家不名家的倒是其次，是不是“闲书”也不在意，“好看”才是王道。如今则对历史典籍兴趣盎然，这或许跟年纪或所从事的工作有关。事实上，在繁忙的现代生活中，我们时常被各种功

利性的目标所驱使，就连读书这样一件原本应该静心享受的事情，也被不少人赋予了过多的期望和目的，而忘却了读书的真正意义在于修身养性，“读书能养气，乃为善读书”（清·汪莹《示儿》），如清泉涤心，非功利之舟。读书且是要耐得着寂寞的，它很私人化，代表着一种生活态度，并不是为了寻找某种外在的收获，而是在寻找一种内在的平静和满足。现在社会上高学历的人越来越多，我相信他们从小到大真的是读了不少书，但可惜的是有了“知识”，却无“文化”，于是眼中只剩“黄金屋”“颜如玉”，忘却了读书的初心。

写作，或许是每一个爱书之人的另一种表达方式。用笔尖舞动思绪，用文字描绘世界，感受到从未有过的快感和乐趣。我大学是学新闻的，但做记者的经历很短暂。不过在17岁我便开始了写作，近40年来，生命中一直贯穿着对文字的热情和执着。起初写些新闻、散文、报告文学，后来开始小说创作，出版了《无路逃遁》《空白地带》《夜色无边》等长篇小说，也因此成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。去年2月，出版长篇小说《人来人往》，以浓郁的上海话文本，讲述一座城的活色生香。通篇用上海人熟知的日常用语和俗语书写，在评论界和读者中引起一定反响，成功进入“二刷”。

自2017年起，受闵行区政协委托，我和我的编辑团体担纲“发现闵行之美”系列文史丛书的编撰，至今已出版30多部书籍，其中我个人担纲主编的就有10本，原创文史散文集《百年沪闵路》、传记作品《春申郡望》。2022年，撰写出版了闵行区首部地方简史《本来闵行》，再现闵行历史发展轨迹，用简朴的语言对闵行人文历史的特色亮点做了生动描述，同时选配了大量珍贵老照片，是真实、直接、温馨的城市发展记忆。受到史学界前辈熊月之先生等的肯定。今年，我撰写的首次以文史散记形式、全景描绘上海母亲河黄浦江成长史的《申江记》一书业已完稿，即将出版。我的家乡马桥地处黄浦江畔，这里发掘出了在上海考古史占有重要地位的“马桥文化”，是明代书画巨擘董其昌的故里，的确称得上书香浓郁，人文底蕴深厚。我在书中用了整整一个章节来描述家乡的大美大爱。或许，这也可视为我对家乡的一份献礼。

“窗竹影摇书案上，野泉声入砚池中。少年辛苦终身事，莫向光阴惰计功。”唐·杜荀鹤《题弟侄书堂》这首诗，前二句是我喜欢并追求的读书或写作意境，后二句则是自勉，也分享给爱读书的朋友们。

花落忽觉春已深，万物呢喃，正是读书时。

□吴玉林

第一次放烟花

□崇明区江帆小学四（六）班 吴宇哲

新年里，我喜欢看将夜空点亮的烟花，并想着何时能亲手放一回烟花。

前两年，因年纪小，我只能看，没机会放。今年过年，我十岁了，觉得已是一个小小男子汉。于是，我向爸爸妈妈提出自己来放烟花。面对我的一番恳求，爸爸妈妈终于松口，同意我自己放烟花了。

吃过年夜饭，爸爸在宅院一处空旷地先给我做了个示范。只见他把一个烟花稳稳地放在平地上，身体半蹲着，手拿着打火机点燃引线，而后迅速离开。此时，只听“吡”的一声，烟花猛地升空，开出了五颜六色的花朵，照亮着黑漆漆的夜空，煞是好看。

轮到我了。我精心地挑选

了一个“孔雀开屏”的烟花。我学着爸爸的样子，先小心翼翼地把它安放在地上，然后稍稍靠近，拿着打火机，去点燃事先已检查过的引线。由于太紧张，手有点抖，第一次没点着，打火机的火苗却一下子闪到了我的大拇指，好烫！我赶紧扔下打火机，直奔水池边的水龙头，迅速地用冷水冲洗降温。

稍稍歇息后，我决心再来。在爸爸妈妈的鼓励下，我又接着上前。此时，外面风力不小，一次次点火，一次次被吹灭。我的心也变得焦躁不安起来。

“妈妈，这个太危险，我不要再点了。”话一说出口，突然想着不对，难道因为风，就把我困住了？“妈妈，我还想再试一

次。”妈妈看着我，摸了一下我的脑袋，安慰地说道：“不要着急，也不要害怕，要不再试试。”

这下，我想了个办法。我走上前，来到烟花旁，用左手围了个小半圆圈，去抵挡一下吹来的调皮的风，右手拿着打火机对准眼前的引线，然后默数一二三，点火。只听“吡”的一声，引线闪现出红光。我赶紧往后跑，退到屋前。没一会儿工夫，点燃的“孔雀”，顺着上方的5个孔，一下子冒出数道银白色的光束。那升腾出的烟花，就好像一只只美丽的白孔雀，在夜空中骄傲地展示着自己的风采。那妙趣横生的礼花，瞬间点亮了田头边外婆家的小院，也遂了我多年来一个梦寐以求的小心愿。